

证券代码：300349

证券简称：金卡智能

公告编号：2018-021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8年3月28日，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金卡智能”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因公司董事长杨斌先生担任武汉蓝焰自动化应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公司董事王喆女士担任重庆合众慧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对本次议案回避表决，此项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自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任何内部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业务情况以及公司2018年的资金安排，公司预计自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与各关联方交易具体情况如下（“宁夏长合”指“宁夏长合天然气有限公司”，“重庆慧燃”指“重庆合众慧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翰达实业”指“石嘴山市翰达实业有限公司”，“广州金燃”指“广州金燃智能燃气表有限公司”，“武汉蓝焰”指“武汉蓝焰自动化应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银证”指“北京北方银证软件开发有限公司”，“易联云”指“易联云计算（杭州）有限责任公司”，“龙湾农商银行”指

“浙江温州龙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宁夏长合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燃气表	市场价	51.20	0	31.24
	翰达实业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燃气表	市场价	7.20	0	0
	重庆慧燃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燃气表、材料	市场价	160	38.13	136.95
	广州金燃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燃气表、控制器、流量计，易联云向关联方提供软件服务	市场价	8000	2089.95	6,369.27
	武汉蓝焰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燃气表控制器、流量计控制器	市场价	500	0	0
	小计			8,718.40	2128.08	6,545.88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重庆慧燃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智能模块	市场价	300	20.10	0
	重庆慧燃	关联方向北京银证提供技术服务	市场价	50	20.00	0
	小计			350	40.10	0
存款类日常交易	龙湾农商银行	公司在关联方发生存款业务	市场价	2,000	473.19	409.99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宁夏长合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燃气表	31.24	50	0.02	-37.52	巨潮资讯网：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17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商品							年4月12日)、关于增加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额度的公告(2017年8月24日)
	重庆慧燃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物联网采集器、WTCU模块、集中器、手持机	136.95	500	0.08	-72.61	巨潮资讯网:关于增加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额度的公告(2017年10月24日)
	广州金燃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燃气表、材料	6,369.27	8,000	3.77	-20.38	巨潮资讯网: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17年4月12日)
	重庆慧燃	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软件系统	0	100	0	-100	巨潮资讯网: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17年4月12日)
	小计		6,537.46	8,650.00	-	-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重庆慧燃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智能模块	0	600.00	0	-100	巨潮资讯网: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17年4月12日)
	重庆慧燃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智能模块	0	200.00	0	-100	巨潮资讯网: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17年4月12日)
	小计		0	800.00	0	-1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公司尽量避免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或部分业务开展不及预期,因此实际发生情况小于预计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公

司尽量避免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因此实际发生情况小于预计情况。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住所
翰达实业	罗红军	10,000 万元	天然气的销售；天然气撬装供气；燃气用具的销售、维修；天然气汽车加气、天然气撬装加气；天然气技术咨询服务。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世纪大道南 706 号
宁夏长合	孔令贤	2,860 万元	天然气零售；天然气汽车加气；天然气施工工程管理咨询；天然气的技术开发及应用；机电零配件销售。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镇北堡镇银西一号路以北、镇北堡林草实验厂用地以南、以西
重庆慧燃	齐研科	2,000 万元	智能燃气设备、仪器仪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与销售及相关配套设备的销售与技术服务；自动化控制系统开发与集成；电子信息及信息处理技术的开发及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燃气及 IT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重庆市南岸区南湖路 4 号 3 楼
广州金燃	谢扬	2,000 万元	供应用仪表及其他通用仪器制造；运输设备及生产用计数仪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通用和专用仪器仪表的元件、器件制造；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检测；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计量技术咨询服务；通信技术研究开发、技术服务；建筑物燃气系统安装服务；计量仪器修理；仪器仪表修理；仪器仪表批发；贸易代理。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牛角岭路 1 号之 16
武汉蓝焰	肖竹	550 万元	燃气技术与设备、自动化控制技术与设备、机电产品应用技术及计算机系统应用技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 215 号

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住所
			术的开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企业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设备租赁、仪器仪表检测服务(不含国家禁止、限制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	
龙湾农商银行	刘少云	104,518 万元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办理保函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从事网上银行业务;从事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的结汇、售汇等业务;基金销售业务。	温州市龙湾区永中街道永宁西路 555 号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中宁夏长合、武汉蓝焰、龙湾农商银行财务数据已经审计,翰达实业、重庆慧燃、广州金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元

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翰达实业	136,533,603.36	100,488,756.00	35,772,934.77	-4,006,477.13
宁夏长合	30,448,281.12	26,413,652.98	4,273,956.38	-1,282,150.56
重庆慧燃	26,424,881.49	20,814,292.91	10,530,202.84	814,292.91
广州金燃	48,609,819.60	29,000,605.91	76,425,244.65	9,021,211.75
武汉蓝焰	160,747,119.53	78,339,275.77	102,701,072.97	15,156,105.86
龙湾农商银行	35,541,924,010.29	2,609,726,863.17	957,742,901.91	344,739,767.36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名称	关联关系
翰达实业	公司间接持有翰达实业 12%的股权,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的第(五)条
宁夏长合	公司间接持有宁夏长合 24%的股权,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的第(五)条

重庆慧燃	公司董事王喆女士担任重庆慧燃董事，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的第（三）条
广州金燃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宏业先生担任广州金燃董事，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的第（三）条
武汉蓝焰	公司董事长、总裁杨斌先生担任武汉蓝焰董事，公司董事会秘书马芳芬女士担任武汉蓝焰监事，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的第（三）条
龙湾农商银行	公司董事会秘书马芳芬女士拟担任龙湾农商银行董事，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的第（三）条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认为上述各关联人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给本公司带来坏账损失。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2018年，公司预计向宁夏长合、翰达实业、重庆慧燃、广州金燃销售燃气表，向武汉蓝焰销售控制器，向重庆慧燃采购智能模块，重庆慧燃向北京银证提供技术服务，公司在龙湾农商银行发生存款业务，均属于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上述交易双方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与独立第三方进行的正常商业交易行为确定业务合同的交易价格。

四、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17年10月，子公司北京银证与重庆慧燃签署了《咨询协议书》，约定重庆慧燃为北京银证及北京银证的客户提供业务及技术咨询服务，服务期限至2017年11月30日，合同金额为18万元，经双方协商，最终将于2018年执行该协议。

2018年3月，公司与广州金燃签署了《销售产品代理协议书》，由广州金燃代理销售公司的燃气表、流量计和控制器产品，授权代理期限至2019年12月31日。

除此之外，其他关联交易尚未签署相关协议。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广州金燃、重庆慧燃为公司子公司对外投资新成立的合资公司，翰达实业、宁夏长合、武汉蓝焰为公司间接参股公司，与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交易属于日常经营性业务，公司在龙湾农商银行发的存款业务系该银行对公司的分红款所致。因此，在遵守上市规则审批及披露程序的前提下，前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安排是必

要的，且按照市场价交易，符合公平性和独立性，亦符合本公司的整体利益，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的盈利水平。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态度，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进行了认真的调查和核查，我们认为，在遵守上市规则审批及披露程序的前提下，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安排是必要的，且按照市场价交易，符合公平性和独立性，亦符合本公司的整体利益，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的盈利水平。

七、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机构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按市场价格定价，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